

渎职犯罪侦查实战系列丛书
DUZHIFANZUI ZHENCHA SHIZHAN XILIE CONGSHU

行政执法领域 渎职犯罪侦破与认定 瓶颈实战攻坚

XINGZHENG ZHIFA LINGYU
DUZHIFANZUI ZHENPO YU RENDING
PINGJING SHIZHAN GONGJIAN

陈波 / 著

中国检察出版社

渎职（毁坏）资源犯罪系列

渎职犯罪侦查实战系列丛书

DUZHIFANZUIZHENCHA SHIZHAN XILIE CONGSHU

行政执法领域 渎职犯罪侦破与认定 瓶颈实战攻坚

XINGZHENG ZHIFA LINGYU
DUZHIFANZUIZHENPO YU RENDING
PINGJING SHIZHAN GONGJIAN

陈波 / 著

中国检察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行政执法领域渎职犯罪侦破与认定瓶颈实战攻坚/陈波著. —北京:

中国检察出版社, 2016. 7

(渎职犯罪侦查实战系列丛书)

ISBN 978 - 7 - 5102 - 1690 - 9

I. ①行… II. ①陈… III. ①渎职罪 - 刑事侦查 - 研究 - 中国

②渎职罪 - 认定 - 研究 - 中国 IV. ①D924. 393. 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6) 第 149894 号

行政执法领域渎职犯罪侦破与认定瓶颈实战攻坚

陈 波 著

出版发行: 中国检察出版社

社 址: 北京市石景山区香山南路 111 号 (100144)

网 址: 中国检察出版社 (www.zgjccbs.com)

编辑电话: (010) 68630384

发行电话: (010) 88954291 88953175 68686531

(010) 68650015 68650016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 刷: 三河市西华印务有限公司

开 本: 710 mm × 960 mm 16 开

印 张: 18.25

字 数: 335 千字

版 次: 2016 年 7 月第一版 2016 年 7 月第一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 - 7 - 5102 - 1690 - 9

定 价: 46.00 元

检察版图书,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如遇图书印装质量问题本社负责调换



看待、研究任何事物的成长、进步与发展，都不能离开其赖以生存的历史和现实大背景。当前，国家正在全面建设小康社会，全面依法治国，全面深化改革，全面从严治党，提高治国理政、社会治理和服务能力水平。在此过程中，完备的法律体系的形成并发挥作用，主要是靠市场各主体、社会组织和机关、企事业单位及其工作人员、其他社会成员自觉遵纪护德守法。但更重要的两个环节是法律实施体系和法律监督体系的建立、完善以及作用的有效发挥。其中不能缺少或者不能弱化国家监管，特别是强有力的行政（执法）管理活动，使之着实依法、合理、规范和有效、到位、管用并且为社会大众所理解、接受、称道。反渎侦查作为法律监督的重要内容，是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建设的一部分，是对行政（执法）管理活动的监督、补救和促进，重在维护、确保行政（执法）管理活动依法、全面、正确、规范、高效、公开和可监督地进行，以维护全社会的公平正义和国家法律制度的统一实施。

正视、理解反渎工作面临的现实问题和未来趋势，尤其是把握和处理好反渎侦查的内部调整及其与外部世界关系，采取有效应对之策，是关涉反渎侦查事业成败的关要，从而兼具战略性、前瞻性和专业精神。要看到，现代科学技术的突飞猛进特别是互联网信息技术的突破与运用，令反渎系统内外情势有了大的变迁，以往助力侦查工作开展的诸多因素，随着时代进步发生着深刻变化；行政执法领域现存的众多渎职犯罪陷阱、作案规律特点和侦破与认定过程中遇到的深层矛盾、关坎等挑战性问题和难点有待认知和跨越；年轮的更替、岁月的淘洗、人生和执业经验的积累，正在帮助这一系统从业人员的基础理论、专业知识以及社会生活、行动经验升华为人生智慧，转化为软实力优势和实质影响力；相对于普通刑事犯罪侦查、反贪污贿赂侦查客观现实和已有积累，反渎侦查还存在基础性建设“瓶颈”，尤其是查案平台的系统化、多层次

仍处于建设、完善中，工作的专业化程度不高，侦破能力水平有待提高，急需采取鞭策、鼓励和重点攻坚、系统推进等建设性态度对其予以完善和破解。这就要求反渎侦查适应现实新情况，调整形成大格局、战略观，抬升向上势头，为反渎工作的可持续发展奠定坚实的基础。首先应强化反渎侦查的宏观战略思维，重视反渎战略咨询、战略决策及其贯彻落实。突出对反渎侦查具有结构支撑作用的“主干架”重大改革和基础性工作建设重点，从战略上把握反渎侦查与行政执法在促进经济社会文化生态发展及应对犯罪查办问题上的共同利益；借助包括行政执法在内有关各方的独特地位、优势以及已有的衔接合作机制持续推进，成为优势互补的重要动力源和新能量，更好地盘活各方尤其是行政执法资源，形成良性互动、包容合作，确保反渎工作发挥自身与外部智慧、挖掘两种潜力，多方结合步入快速发展轨道。其次要着眼当前，敢于担当，勇往直前，攻坚克难，从严从实，努力把握和运用好能化解侦查破案现实难点问题与需要的突破口，推动反渎侦查内部机制、制度创新与逻辑机制生成。要改变“刻板成见”、墨守成规、简单机械地陶醉、重复过去，充分意识到过去工作中主要以“犯罪主体”、“渎职”、“侵权”等几个关键词或者几处重点，简单地做静态、战术性攻关的常规性做法；要以系统性统筹、整体性推进的视角、智慧和气度来诠释反渎侦查在党和国家工作大格局中的立场，通过客观现实中一个个生动真实的案件来展示、阐述反渎侦查对维护社会公平正义的意识主张、工作实践与价值追求。

而今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衔接大机制的出台、执行，催生行政（执法）管理和反渎侦查双双加速结构性调整，以使事实上的相互高度影响、彼此衔接互利的前景和客观现实更为清晰、顺畅与和谐。需要双方在对接、“对表”质量、效率上不断提高，内涵不断深化，模式不断拓展，并使之带有基础性、制度性、根本性，进而成为前行趋势。围绕各级政府管理部门针对目前一些行政部门及其工作人员手握大审批权，贪恋权力、放纵权力，“为官不为”等消极腐败现象，正在进行的清权、减权、制权活动，努力建设一个“有限、有为、有效”的行政权力运行体系，反渎工作应借此获得清晰完整的发展图景、可以识见的心理优势和可以借用的有利台阶，借助于全社会公共平台尤其是各级政府部门所形成的各类管理运行基础信息平台的支撑和配合，可以使渎职犯罪的结果犯性质所决定的犯罪案件本身的突发性、偶然性以及侦查破案事实上的“被动”和“迫不得已”等反渎调查“先天不足”或者劣势得到化解，避免办案工作因事发突然而临时抱佛脚、陷入“抓瞎”境地。故当前夯实反渎基础工作是首要、急迫的：一是自我调节，挖掘自身潜力。实实在在地加速侦查一体化、信息化和技术装备现代化等机制改革、建设、运用和发展步伐，并在



侦查实战中不断充实其具体内容，完善其有效办法。二是需要根据渎职犯罪主体特殊、职责特定的特点，集中对行政执法、经济民生、诉讼领域、生产安全等易落入渎职犯罪陷阱的人员、部位、环节以及具体原因、形式等做战略性考量、前瞻性研判与把握，真正做成以人为本、效果最优的反渎侦查活动的曝光背板、背景平台和吸引社会大众注意力、有参与兴趣的侦查实战能量与技巧的交替转换源头或者输（传）送带。以利于全系统精细化侦查、系统化破案工作的推进，提高反渎政（决）策执行力和增强对渎职犯罪的识别度与辨识能力，特别是攻坚克难的能力以及办案效果的整体性提高，从而拉动全国不同地区办案能力水平的共同攀升。

在抓反渎基础性建设工作过程中，还要注意目前一些行政（执法）管理系统中滥权牟利的作案规律特点。这些人中不少堪称“精英”，能一定程度上影响这一领域政策的形成、出台和贯彻执行，他们精于算计如何对社会公共政策、国家经济、社会、政治运行尤其是行政和法律运作施加影响，并拿捏分寸，玩弄股掌。把自己的利己性话语权、影响力“发挥”到极致，放纵权力，到处乱伸手、越权作为，而对自己不利时则庸政、懒政，“为官不为”。这些都有可能抑制国家和社会发展。所以，对国家管理相关系统领域尤其是行政执法领域易发渎职犯罪各类情形进行预先性分析把握，把准这一领域存在的缺陷、弊端以及制度漏洞所导致的渎职犯罪的发生与危害，同时意识到系统性分析研判、把握运用好渎职犯罪陷阱的规律特点等对侦查工作的潜在意义以及隐性力量。

对行政领域渎职犯罪规律特点的把握和侦查本身的修炼、提携，旨在查与被查这对矛盾体的紧密关系中，通过营造“相互借重”、“各有助益”的氛围环境和人性化办案等媒介或者方式、途径，建立起双方之间不同阶段和环节中某种程度的“信任关系”，增强工作的能量与神通，切实提高自身政（决）策执行力尤其是攻坚克难的能力。表面看这只是事涉司法公义的陈情呐喊以及一场寻求个案突破希望的策略设计问题，实际上既牵扯到加大侦破工作力度、提高案件质量、办案效率和效果等反渎侦查的立命之本，又关乎侦查在公正司法活动中话语权的大小，以及在国家治理、公民社会中实质影响力的延伸。尤其决定其本身的权威和公信力。因而不能忽视调查活动中基础工作不牢靠、罪错性质把握不准就下手侦查和适用强制措施，实刑过少、案结放人等客观存在，以及对侦查形象的不良影响。

客观面对、破解大数据时代各种各样的作案明暗节点、萌秀形式及胎骨转换“马甲”，精细化侦查、系统性破案既是规范化、专业化建设过程中带有主动、前瞻和精耕细作特性的做法，也是对蕴含其中的法律精神的深刻领悟、坚

定实践与毫不惜力的拓荒，更是将自身智慧、战略定力与战略灵活性有机结合，抢占反渎侦查战略制高点，塑造面向未来而不是简单重复过去的反渎大格局之必需。在这样的背景下，让人们感受到被查处并不仅仅是运气不佳、触霉头，而是因法网恢恢、过筛算金式的查办机制发挥作用的必然结果，是对越界者一种实实在在的心理威慑。事实上，这些年来行政执法领域从业人员及其发案规律特点以及反渎基础性软硬实力建设，在一定程度上锻造了从业人员对这一领域渎职犯罪诸多陷阱以及侦破对策的认识深化，拓展了他们的视野和视角维度，也促进了他们战略筹谋、执行力和核心侦破能力水平的稳步提升。以涉案情资信息为核心内容的办案基础性软实力系统建设的建成与运用，将成为反渎侦查走向成功、成熟的支撑骨架和精神脉道。透过全行业人员的共同努力，旧邦新命，得以创造性薪火传承，所捧出的成品在人与物、情与理、道德与法律，以及天地人心相通与即兴发挥，对事实真相逼真描述、说理和定论之间因周全逻辑与睿智得体平衡所折射出的过人之处与吸人眼球。最终趟出一条前无古人、后有来者的有中国特色的反渎侦查工作新路子。



前 言	(1)
第一章 行政执法相关常识和原理概述	(1)
第一节 行政执法领域渎职相关概念、内容等的把握和运用	(2)
一、行政管理与行政执法的基本概念	(3)
(一) 行政管理的概念	(3)
(二) 行政执法的特征和常规运行	(4)
(三) 全面深化行政执法体制改革是实现国家和社会治理 现代化的急迫任务	(7)
二、行政执法与司法活动的区隔	(11)
(一) 关于“执法”概念的辨识	(11)
(二) 关于“司法”概念的准确定位	(12)
(三) 关于行政机关中的公安机关、司法局的特殊性问题	(13)
第二节 对行政执法监督的常识认知及发展趋势把握	(14)
一、检察机关对行政执法运行监督的常规做法与趋势认知	(14)
(一) 对行政执法进行法律监督的范围把握	(15)
(二) 加大对渎职侵权犯罪行为的查处力度，促进行政执 法人员依法行使管理社会的职权	(19)
(三) 健全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相衔接的工作机制，加强 移送涉嫌犯罪案件的监督	(20)
二、对行政执法活动进行监督的探索及发展趋势的把握和运用	(22)
(一) 重视支持、配合行政执法体制改革	(22)
(二) 稳妥把握和处理好反渎侦查与行政执法的相互关系	(24)

第二章 行政执法领域渎职犯罪的认知误区及其把握处理	(31)
第一节 对行政执法领域渎职犯罪认知落差与红线的把握和处理	(32)
一、对同类人员按照同样规定要求、习惯做法甚至同一方法工 作却造成不同后果和社会影响情形的把握和处理	(34)
(一) 要紧紧把握渎职犯罪的结果犯性质	(34)
(二) 涉嫌行为必须法定的危害程度才会受到立案查处	(35)
二、对经上级组织、单位领导批准同意和阅知知情后或者行使 单位职权、职责造成危害后果或者恶劣影响情形的把握和 处理	(35)
(一) 对经上级组织、单位领导批准、同意和阅知、知 悉、知情后所实施涉嫌行为的把握和处理	(36)
(二) 关于行使单位或组织职权、履行单位职责行为所造 成危害后果或者恶劣社会影响情形的把握和处理	(44)
三、对利用职权创收用于发奖金、补贴或者随意改善福利待遇 以及超计划额外支出等行为的把握和处理	(48)
(一) 对行政执法人员“钓鱼执法”收钱或者以其他方法 获取款额归公开支或者入“小金库”行为的把握和 处理	(49)
(二) 对单位决定的、以办案“提成”的方法鼓励多办 案，且提成所得又是放入单位“小金库”情形的把 握和处理	(50)
(三) 对利用查案权将罚没、扣押、收缴涉案款项查扣、 收取后不上缴、纳入“小金库”情形的处理	(51)
(四) 对超越职权套取、骗取公款作为“辛苦费”“工作 补贴”或者“奖励金”发放给相关工作人员情形的 处理	(53)
(五) 对明知执法对象构成犯罪或者掌握到其犯罪线索， 收取“赞助款”“捐助款”或者“罚款”了事、销 案情形处理	(53)
四、关于特定责任人按照既有规定、制度，或者经正常、公开 程序仍造成严重危害后果情形的把握和处理	(55)
(一) 对于严格按照上级部署要求、主要内容公开办理但 具体程序有瑕疵的情形的把握和处理	(55)

(二) 对经正常程序、领导点头和首肯或者已接受过纪检监察机关现场监督、检察机关预防程序情形的把握和处理	(56)
(三) 对严格经正常手续、程序后办理的减刑、假释或者暂予监外执行行为的把握和处理	(57)
五、对行政执法人员虽然履行了一定程度职责但仍然出现严重危害后果情况的把握和处理	(58)
(一) 对做了一些工作但点到为止的情形的把握和处理	(58)
(二) 对负有检查报告、督促落实等全能职责人员只履行部分职能情形的把握和处理	(59)
(三) 对于“为官不为”部分情形的把握和处理	(59)
(四) 准确把握和理解“不正确履行职责”的不同情形	(59)
六、一些特殊情形下涉及渎职犯罪问题的把握和处理	(60)
(一) 对联合调查组出具的《责任事故调查报告》中没有提到的人可否作为渎职犯罪责任人员来追究的把握和处理	(60)
(二) 负有特定职责人员不正确履行职责，违反规定将应由自己履行的管理职能承包给不具有行政执法权的社会人员，造成严重危害后果或者恶劣社会影响情形的处理	(60)
(三) 无行政执法资格国家机关工作人员擅自决定实施只有具有行政执法资格人员才能实施的执法行为情形的处理	(61)
(四) 对隐藏在各种普通刑事犯罪后、社会大众所统称的“保护伞”案件的把握和处理	(62)
(五) 警察调查普通刑事犯罪过程中造假证据、更换实物证据行为性质的把握和罪名确定	(65)
(六) 对于行政执法人员实施的各类隐匿、瞒报、不报行为的把握和处理	(66)
第二节 行政执法领域渎职犯罪行为性质疑难问题辨识	(67)
一、关于渎职类犯罪主观故意有无的辨识和把握	(67)

(一) 许多行为人玩忽职守主观故意、主观心态明显，其对违反相关规定或法律内容不正确履行职责行为是故意的	(68)
(二) 对玩忽职守犯罪行为人主观心态故意成分表现得不明显的，可从其所实施客观行动分析判断	(69)
(三) 对于既有消极的放弃职守的行为痕迹，又有积极的主动滥用职权情形的把握和处理	(69)
(四) 特殊情形下渎职犯罪行为人主观故意的把握和认定	(70)
(五) 侦查过程中渎职犯罪的共同主观故意的把握和认定	(71)
二、关于特定责任人不正确履行职责行为与严重危害后果之间实质、内在因果关系的把握和处理	(72)
(一) 推敲履行特定职责内容范围、实施流程，判定因果关系紧密度，把握行为人相似行为罪与非罪的问题	(72)
(二) 紧紧把握危害结果在现实空间里存在与否，反推该结果产生的主要原因，甄别清、把握准因果关系存在与否	(75)
(三) 通过获取充分、扎实的涉案证据来锁定、证实特定职责人员的不履行以及不正确履行自身职责与特定危害后果之间直接、必然、内在的因果关系	(77)
(四) 通过确定特定责任人系列行为的具体性质推断是哪种行为造成了严重危害后果的出现	(78)
(五) 多个行政执法部门对于被监管对象的违法行为都有管辖权却都没有行使管理权、履行法定义务情形下，各个执法部门的刑事责任追究问题的把握	(82)
(六) 因果关系必须是直接、必然和有本质关联性的紧密度关系而不能仅仅是有一定关系	(84)
(七) 较为特殊的渎职行为与车祸危害结果之间因果关系的实证分析与认定	(84)
三、对特定职责人员监管办理各类证件活动中渎职犯罪的把握和处理	(89)
(一) 特定职责人员（研究决定或者指示、命令、要求他人）在有关证件、表格上签字、盖章行为的罪错辨别与处理	(89)

(二) 在审批、签发证照环节, 滥用职权、玩忽职守与伪造、买卖国家机关公文证件罪的辨识和处理	(91)
四、徇私舞弊(不移交刑事案件罪)、徇私枉法罪、帮助犯罪分子逃避处罚罪、伪证罪、玩忽职守罪、非法拘禁罪等易混淆行为性质的甄别和处理	(94)
(一) 警察利用职务便利为犯罪嫌疑人提供虚假立功证明材料行为性质的认定	(94)
(二) 对行政执法机关内部人员徇私舞弊、通风报信、作奸犯科等行为性质的把握和处理	(98)
(三) 对警察利用办案职务便利收钱行为性质的甄别和处理	(99)
(四) 对警察、协警或者派出所保安队长通风报信行为性质的把握和确定	(107)
(五) 特定渎职犯罪主体与普通类犯罪主体类似、近似犯罪行为性质的辨识和处理	(107)
五、与特定责任人所实施渎职行为相关联行为性质的辨识和处理	(109)
(一) 负有特定职责人员实施某一渎职行为的同时又牵扯到另外行为情形的把握和处理	(109)
(二) 特定责任人既实施了渎职行为(徇私枉法等除外)又实施了贪污、受贿行为的, 数罪并罚	(109)
(三) 对特定责任人先前职务职责行为转换后行为性质的辨识和处理	(109)
第三章 侦破过程中必须把握和处理好的关要之点	(112)
第一节 要注意把握和解决与破案工作有关的重点问题	(112)
一、正确解读和处理好渎职犯罪结果犯性质与反渎工作的主动性关系构架	(113)
(一) 全力开展好对下一级人民检察院查案工作启动、推进、力度、质量和效率的督导、指导工作	(113)
(二) 上级院要主动帮助下一级院破解侦查难题、营造较好的执法办案环境	(113)
二、重视通过锁定行为人主观故意以确定犯罪性质	(114)

(一) 上下多级行为人涉嫌主观故意存在与否的把握和确定	(115)
(二) 对单位、组织既有决定不予以贯彻执行的态度和行为的把握和确定	(116)
(三) 对多部门均负有某一行政行为职责而单一部门人员涉嫌主观故意的把握和认定	(117)
(四) 对以没有徇私情、私利系为公办错事、业务水平不高等为借口否定自身渎职主观故意情形的把握和认定	(118)
(五) 对社会人员和特定职责人员勾结共同作案适用何罪名的把握和处理	(119)
三、固守案情主体脉络，把握案件焦点和主题，掌控侦破工作重心	(120)
(一) 紧紧围绕渎职犯罪构成焦点和主体脉络来思考问题，获取证据，查破案件	(120)
(二) 排除一切干扰，不受各种借口的影响，心无旁骛地获取犯罪客观事实证据	(122)
四、结合有关案件实际情况，灵活把握和选择具体罪名开展工作	(123)
(一) 在优先适用“特殊罪名”前提下法定附带条件缺失情形的罪名适用	(123)
(二) 根据实际情况，灵活适用法定罪名	(126)
五、采取有效措施切实解决反渎案件实刑率普遍太低问题	(127)
(一) 改革创新出实招，切实提升案件质量、品位等特质	(127)
(二) “一案双查”，多重保险，确保相关案件能判实刑，从整体上提升反渎案件实刑率	(130)
(三) 靠大力推进反渎侦查信息化、侦查一体化和侦查技术装备的现代化等办案机制改革来提高反渎侦破实刑率	(133)
(四) 用足活用强制措施，有效提升办案质量，提升实刑率	(134)
第二节 侦破活动中犯罪案件的司法认定易错点透析	(135)
一、重视刑法意义上的渎职犯罪主体范围确定精准与否对案件成立的影响	(135)

(一) 对行政执法人员主体身份的准确把握和认定	(135)
(二) 把握认定行政执法人员身份要注意的方面	(139)
二、准确把握涉嫌行为人所负有“特定职责”的确切含义来 衡量和考查相关案件	(144)
(一) 对行政执法人员“特定职责”的准确理解	(144)
(二) 对“特定职责”有无把握工作中应注意的问题	(146)
三、对涉嫌行为人所实施含糊混搭性渎职行为的把握和处理	(149)
(一) 对“特定职责”准确把握与处理的方法	(150)
(二) 处理“特定职责”要注意的问题	(156)
四、获取和认定犯罪案件事实必须把握积极稳妥、全面准确 维度	(157)
(一) 获取和认定犯罪案件事实必须把握的大的原则	(157)
(二) 获取和认定犯罪案件事实具体处理办法	(162)
第四章 偷查破案实战操作与运行	(167)
第一节 偷查实战运行常规性做法的把握与运用	(167)
一、让信息化办案新常态结出硕果	(168)
(一) 时刻保持职业敏感性，始终处于主动出击状态，确 保打赢“遭遇战”、“处突战”	(168)
(二) 围绕“以事立案”制度作用发挥，开展信息化查案	(169)
(三) 在信息化查案中把细节性证据运用到极致	(172)
(四) 依托信息化查案强化智能调查、智慧破案工作	(174)
(五) 发挥科技驱动作用，优化调查路径、方法和具体 措施	(177)
二、个案侦破的“案眼”把握与运用	(181)
(一) 做实初查，把它作为突破案件的关键环节	(181)
(二) 重视证据和背景资料的收集和运用，依靠真实严谨 的证据证实犯罪	(184)
(三) 重视细节把握和运用，依靠细节性证据破获和证实 犯罪	(187)
第二节 类案侦查实战战术技巧集成与运用	(190)
一、对各种类型“保护伞”犯罪案件侦破方法举要	(190)
(一) “从涉黑犯罪入手，以利益链为抓手”侦破案件	(190)

(二) 要讲究策略，借势用势，形成合力，有效办案	(192)
(三) 巧获线索，化装调查，以智取胜破犯罪	(193)
(四) 结合信息化办案、精细化侦查查破案件	(195)
(五) 从处罚信息入手找准切入点，攻破犯罪同盟侦破案件	(196)
二、建筑工程领域的渎职犯罪案件侦破方法举要	(198)
(一) 以事立案，秘侦密查，突破难点，侦破全案	(198)
(二) 靠外围基础工作选准突破口，重点攻坚破获犯罪	(199)
(三) 以贪污贿赂类犯罪砸开口子或者稳定大势再破渎职犯罪	(201)
(四) 着眼于犯罪规律特点，系统性查破案件	(202)
(五) 将经济、执法运行中不正常节点作为办案的突破口	(203)
(六) 查清相关人员“隐秘站位”带动全案的侦破	(204)
(七) 将查清“现有现象”中可能存在“猫腻”或者背后“潜流”作为突破口	(204)
三、对诈骗国家各种补贴类犯罪背后渎职犯罪侦查方法举要	(205)
(一) 外围秘密调查，中心开花，人性化办案，办成铁案	(205)
(二) 针对共性特点顺藤摸瓜，左右关联，深挖窝串案	(206)
(三) 侦查技术开路，合并处理推进，侦破犯罪案件	(207)
(四) 做实初查，信息引路，关联深挖办铁案	(207)
(五) 抓住利益共享做文章，沿着利益流向链条使劲，运用侦查逻辑推理破案	(209)
(六) 智慧初查，善用谋略，盘根究底，顺水推舟，侦破案件	(210)
(七) 抓住关键点，撕开突破口，顺水推舟，侦破案件	(212)
(八) 发挥“两法衔接”机制外溢效应，加强与专业部门配合，查办窝串案	(213)
四、城管、综合执法渎职犯罪案件侦破方法举要	(214)
(一) 把寻破案脉门，获取关键证据，深挖窝串犯罪	(214)
(二) 把着力点选在经济社会运行中不正常之处或者疑点来证实犯罪	(215)
(三) 查清既有现象中可能存在的“无形之手”以查破案件	(216)



(四) 以查清事情发展过程中令人生疑点来推动破案进程	(216)
五、各种收费活动背后的渎职犯罪侦破方法举要	(217)
(一) 根据特定行业特点, 展开秘密调查, 智破犯罪	(217)
(二) 网上初查与调查走访结合, 多手并用, 力控人、财 物, 侦破犯罪	(220)
(三) 外围调查打基础, 确定切入点, 释疑解惑, 侦破 窝案	(221)
六、国土资源系统渎职犯罪案件的查办方法举要	(224)
(一) 抓住易生寻租环节或者点作为突破口开展破案	(224)
(二) 根据行为人本身特质量身定做侦查方案, 突破犯罪	(225)
(三) 运用侦查假设, 寻根刨底, 从表象中挖掘真相, 侦 破犯罪	(227)
(四) 巧施谋略, 杀回马枪获取证据, 侦破“夹生饭” 案件	(227)
(五) 真心投入, 抢抓时期, 快侦快结, 深挖余罪	(229)
七、食药系统渎职犯罪案件侦破方法举要	(230)
(一) 根据一般规律, 初查开路, 挂牌督办跟进, 查破 案件	(230)
(二) 敏锐发现线索, 讲究谋略, 攻坚克难, 侦破窝串案	(231)
(三) 强化初查, 奠实基础, 快侦快结, 一网打尽	(233)
(四) 讲究谋略, 化装调查, 抓切入点, 突破窝串案	(234)
(五) 主动出击获线索, 顺藤摸瓜抓证据, 抓住细节做文 章, 侦破渎职案	(236)
八、工商行政管理人员渎职犯罪侦破方法举要	(238)
(一) 结合案件特点, 识破骗局, 巧施谋略, 突破案件	(238)
(二) 主动出击挖线索, 顺藤摸瓜获证据, 最终锁定作 案人	(240)
(三) 侦监、渎侦联手, 敏锐发现线索, 以事锁定犯罪	(242)
(四) 破除迷雾, 紧盯“暗疾”, 彻查“挡箭牌”背后 猫腻	(244)
(五) 解读、查清不正常现象的来龙去脉, 让案情真相水 落石出	(246)

九、公安执法管理渎职犯罪侦破方法举要	(247)
(一) 抓住问题不放, 善于质疑追踪, 讲究谋略技巧, 侦破案件	(248)
(二) 多方协作, 强化外围调查, 围绕过程细作文、办铁案	(249)
(三) 发挥“两法”衔接作用, 借力打力, 查破案件	(252)
(四) 获取关键证据, 突破并证实犯罪	(252)
(五) 查微析疑, 巧用玄机, 侦破案件	(253)
十、环保系统犯罪侦查方法举要	(255)
(一) 抓住受损结果逆向追踪, 层层剥笋, 以职锁人, 侦破犯罪	(255)
(二) 靠基础调查排查出突破口, 勘破关键证据, 一举锁定犯罪	(258)
(三) 初查抓住中间环节, 追查取证锁定关键人物, 侦破案件	(261)
(四) 初查查明事实, 锁定犯罪证据, 去繁就简, 突破犯罪	(263)
(五) 倒查责任, 甄别比对, 去伪存真, 侦破犯罪	(265)
(六) 夯实基础, 巧借外力, 固定证据, 侦查攻坚, 侦破犯罪	(267)
(七) 做细初查, 掌控对手, 俯瞰全案, 重点突破	(270)
后记	(274)